

证券代码：603611

证券简称：诺力股份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NOBLELIFT 诺力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五日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程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14:00。

2、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3、网络投票时间：公司此次股东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浙江省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州路528号公司办公楼201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

根据《公司章程》由董事长丁毅先生或（在董事长不能主持时）由半数以上董事推选的董事。

四、会议议程：

（一）会前和会议开始阶段

-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登记，参会人员签到；
- 2、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幕、介绍出席会议人员情况，宣读股东出席情况；
- 3、宣读会议须知；
- 4、推举现场投票计票人、监票人。

（二）宣读会议相关议案阶段

- 1、审议《关于新增为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制定<诺力股份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制定<诺力股份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议案的审议与表决阶段

- 1、参会股东对本次股东会会议议案进行审议；

- 2、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讨论，发言或咨询；
- 3、会议主持人宣布休会填写表决单，由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表决；
- 4、统计表决结果
 - （1）计票人在监票人的监督下对现场表决单进行收集并进行票数清点、统计，将现场表决票数上传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 （2）从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信息服务平台下载现场与网络投票合并结果后复会。
- （四）宣布议案的表决结果
 - 1、由会议主持人宣读表决结果，宣读本次股东会决议；
 - 2、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 3、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在股东会会议记录上签名。
- （五）互动环节

股东提出建议和进行提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提问作解答。
- （六）主持人宣布会议闭幕。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5日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本次股东会召开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

二、为保持本次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以及其他出席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士进入会场。

三、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通知时间准时到场，如迟到，在表决开始前出席会议的，可以参加表决；如表决开始后出席的，不得参加表决，但可以列席会议；迟到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得影响股东会的正常进行，否则公司有权拒绝其入场。

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时出示或提交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代理人）等文件。

五、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以及表决权等股东权利。

六、股东要求在股东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在会议登记日向公司登记。登记发言的人数一般以十人为限，超过十人时先安排持股数多的前十位股东，发言顺序亦按持股数多的在先。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报告股东名称所持的股份份额。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每一股东发言不得超过三次，每次发言不得超过五分钟。

九、为提高股东会议事效率，现场会议在股东就本次股东会议案相关的发言结束后，即可进行股东会表决。

十、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股东出席股东会现场会议或参加网络投票，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即一股一票。

（一）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采取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股东在现场投票表决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时，应在表决票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废票。

（二）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的有关规定，股东会议案的表决结果需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现场投票表决完毕后，股东会秘书处将现场投票结果上传至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暂时休会。待从该公司信息服务平台下载现场与网络投票合并结果后复会。

十一、为维护其他广大股东的利益，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

十二、与会人员须遵守本次股东会的议程安排。会议期间，应保持会场安静，并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

十三、股东参加股东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正常秩序。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打断与会人员正常发言及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予以查处。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15 日

议案一

关于新增为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1、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为各控股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8,500.00万元，担保范围为公司为控股公司提供的担保，具体担保期限以与相关融资机构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2、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 股比例	被担保方近一 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 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 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 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 有效期	是否关 联担保	是否有 反担保
一、对孙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孙公司									
公司	上海虹洲置业有限公司	95%	102.8%	0	1,500.00	0.50%	公司2025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 会审议通 过之日起	否	否
	Noblelift South East Asia Sdn. Bhd.	95%	101.37%	0	2,000.00	0.67%		否	否
	Noblelift South East Asia (Vietnam) Ltd.	100%	96.54%	0	2,000.00	0.67%		否	否

	Noblelift Korea Co.,Ltd.	51%	84.68%	0	3,000.00	1.00%	一年内。	否	否
--	-----------------------------	-----	--------	---	----------	-------	------	---	---

在上述各自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负责办理具体的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在上述经股东会核定之后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事项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在授权期限内，其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为孙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将在上述总额度内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和所属孙公司未来一年内实际生产经营对资金需求来确定具体额度。

上述融资担保合同尚未签订，公司将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安排，办理具体相关事宜。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银行借款总额为人民币 86,727.78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 9.54%，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66.68%。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上海虹洲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贵路 719 号 701-6 室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MAC4B51TXQ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丁晟

成立日期：2022-12-15

营业期限：2022-12-15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本公司的关系：虹洲置业为公司孙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诺力技术有限公司出资 950 万元，持股比例 95.00%；上海地产虹桥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50 万元，持股比例 5%。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经营情况如下：

财务状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元)	154,586,884.57	165,049,313.50
总负债(元)	157,673,294.02	169,671,411.85
净资产(元)	-3,086,409.45	-4,622,098.35
资产负债率(%)	102.00%	102.80%
经营业绩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营业收入(元)	0	0
净利润(元)	-3,086,409.45	-1,535,688.90

2、Noblelift South East Asia Sdn. Bhd.

注册地址: No. 7, Jalan Astaka U8/84A, Seksyen U8, Bukit Jelutong, 40150 Shah Alam, Selangor Darul Ehsan (吉隆坡 Kuala Lumpur)

注册资本: 1,000,000.00 马币

企业纳税 ID 编码: 202201029998(1475695-W)

企业类型: 批发与零售贸易

法定代表人: Hahn Woon

成立日期: 2022 年 8 月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物料搬运设备及零部件的贸易与租赁; 安装、修理和维护物料搬运设备及相关设备; 为物料搬运设备及相关产品提供培训及咨询

与本公司的关系: 马来销售公司为公司孙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 NOBLELIFT HOLDING SINGAPORE PTE. LTD. (诺力新加坡公司) 持有 95% 的股份。

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经营情况如下:

财务状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元)	13,010,700.27	18,453,197.61
总负债(元)	13,535,207.67	18,706,508.17
净资产(元)	-524,507.40	-253,310.56
资产负债率(%)	104.03%	101.37%

经营业绩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营业收入(元)	11,100,423.43	9,564,103.35
净利润(元)	-779,603.03	288,979.98

3、Noblelift South East Asia (Vietnam) Ltd.

注册地址：3rd floor, No. 107, Street 37, Van Phuc Residential Area,
Hiep Binh Phuoc Ward, Thu Duc City, Ho Chi Minh City

注册资本：34,715,000,000.00 越南盾

企业纳税 ID 编码：318717825

企业类型：批发与零售贸易

法定代表人：Erin DING

成立日期：2024/10/23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汽车及其他机动车的批发业务、批发贸易服务；汽车及其他机动车零部件及配件的批发业务；电子及电信设备及组件的批发业务；农业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的批发业务；其他机械设备及备件的批发业务；金属及金属矿石的批发业务（不包括贵金属交易）；其他未分类的专门批发（不包括化学品、液化石油气、燃料油、金条、狩猎运动枪支和弹药、金属货币；根据胡志明市人民委员会 2009 年 QD-UBND 字第 64 号决定和 2009 年 QD-UBND 字第 79 号决定执行）

与本公司的关系：越南销售公司为公司孙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 NOBLELIFT HOLDING SINGAPORE PTE. LTD.（诺力新加坡公司）持有 100% 的股份。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经营情况如下：

财务状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元)	3,211,249.12	22,910,782.03
总负债(元)	2,360,519.86	22,117,659.66
净资产(元)	850,729.26	793,122.37
资产负债率(%)	73.51%	96.54%

经营业绩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营业收入(元)	1, 006, 278. 63	8, 416, 047. 91
净利润(元)	-213, 950. 60	-29, 517. 12

4、Noblelift Korea Co.,Ltd.

注册地址：715-9 Jubook-ri, Cheoin-gu, Yongin-si, Kyunggi-do, Korea
京畿道龙仁市

注册资本：1, 350, 000, 000. 00 韩元

企业纳税 ID 编码：440-88-03130

企业类型：批发与零售贸易

法定代表人：姜眩求

成立日期：2024/8/2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非指定批发贸易，建筑与采矿机械与设备的批发

与本公司的关系：韩国销售公司为公司孙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 NOBLELIFT HOLDING SINGAPORE PTE. LTD.（诺力新加坡公司）持有 51%的股份。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经营情况如下：

财务状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元)	9, 219, 357. 28	29, 591, 205. 74
总负债（元）	4, 412, 529. 81	25, 059, 239. 07
净资产(元)	4, 806, 827. 47	4, 531, 966. 67
资产负债率（%）	47. 86%	84. 68%
经营业绩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营业收入(元)	153, 433. 36	10, 441, 794. 86
净利润(元)	-1, 954, 689. 76	-587, 417. 8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最高额担保，并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担保期限：具体担保期限以与相关融资机构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担保金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500.00 万元

上述核定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可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在上述担保额度和期限内具体担保金额以担保合同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已经批准的对外担保额度总额为不超过6.15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0.51%；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发生额为56,7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8.91%；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情况。公司未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本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5 日

议案二

关于制定《诺力股份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诺力股份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本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5 日

议案三

关于制定《诺力股份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诺力股份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本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5 日